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SEP 28 1956

5  
T522/7939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Imaging Services <http://imaging.harvard.edu>

CM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Lab D50 2°	95/0/2	81/0/0	66/0/0	51/0/1	35/0/0	20/0/0	29/19/54	55/-39/33	42/57/29	82/4/79	51/50/-13	50/-28/-29						
	38/14/16	66/16/18	50/-5/-22	43/-14/21	55/-9/-25	71/-32/0	62/34/60	40/9/-43	52/48/17	31/21/-21	72/-23/57	73/19/68						



○從諸儒更定事官之屬六十有一

大司空地

小司空地

載師地

量人夏

封人地

均人地

土均地

草人地

稻人

以土冬  
官一地

司市地

質人

地

廛人地

賈師

地

肆長地

哈佛大學  
哈佛燕京  
圖書館  
珍藏印



泉府地

誦訓地

林衡地

澤虞地

川師夏

迹人地

角人地

掌葛地

土訓地

山虞地

川衡地

山師夏

籛師夏

井人地

羽人地

掌染草地

掌炭地

掌蜃地

典絲天

囿人地

舍人地

職方氏夏

形方氏夏

萍氏秋

掌荼地

掌皮天

典臬天

塲人地

司稼官以上冬  
官二地

土方氏夏

雍氏秋

柞氏秋



雍氏 秋

獻人 天

獸醫 天

司服 春

追師 天

染人 天

蒙人 夏

墓大夫

以上冬官三春

獸人 天

鼈人 天

司裘 天

弁師 夏

屨人 天

司弓矢 夏

豕人 春

周禮卷十六

冬官司空第六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乃立冬官司空使率其屬而掌邦事以佐王富邦國

大司空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

數以佐王富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之地域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

此後八章皆取大司徒全文



此乃草創開國時事

此一章不過辨其五方之土宜未有政事

隰之名物。而辨其邦國都鄙之數。制其畿疆而溝封之。設其社稷之壇。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社與其野。

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動物宜毛物。其植物宜阜物。其民毛而方。二曰川澤。其動物宜鱗物。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而津。三曰丘陵。其動物宜羽物。其植物宜覈物。其民專而長。四曰墳衍。其動物宜介物。其植物宜莢物。

其民皙而瘠。五曰原隰。其動物宜羸物。其植物宜叢物。其民豐肉而痺。

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  
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獸。以毓草木。以任  
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稠  
藝。

此二章是物土之宜而制其利立國時事也

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職。以令地貢。以斂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



測土深求地中  
乃建都之事

以上圭正其地  
舊本土其地吳  
草廬曰度其地  
大抵土其地為  
是土猶度也  
或曰食者食其

租稅也諸公五  
百里止食其二  
百五十里之稅  
其餘二百五十  
里則公之諸屬  
國也侯伯三之  
一子男四之一  
皆然公侯伯子  
男皆有附庸小  
屬國也周初千  
八百里皆在此  
內

舊隸司馬此即  
職方氏之九服

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則  
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  
日西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  
中。四○句○言○地○中○之○美○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  
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  
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凡建邦國。以土圭正  
其地而制其域。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其食  
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參之一。

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一。諸子  
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者四之一。諸男之地。  
封疆方一百里。其食者四之一。

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  
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  
地。家三百畝。乃分地職。奠地守。制地貢。而頒職  
事焉。以為地法而待政令。

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方千里曰國畿。



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蕃畿。祀五帝。奉牛牲。羞其肆。別享先王亦如之。大賓客。令野修道委積。大喪帥六鄉之衆庶屬其六引而治其政令。大軍旅大田役以旗致萬民而治

其徒庶之政令。若國有大故則致萬民於王門。令無節者不行於天下。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

此後六章皆取  
小司徒全文

**小司空之職**掌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

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乃頒比法于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行徵令及三年則大



五兩卒伍師軍  
乃軍制也豈宜  
在此

此周之役法也  
舊在地方官  
上地家七人者  
先考其人民之  
數其家七人餘  
夫多而授之以  
工地也可任也  
者家三人餘夫

亦在內故也至  
起徒役則止是  
正率行也

此段乃司馬余  
賦又自夏官而  
指出者食者三  
之二言其地耕  
治墾熟而可以  
養人者三之二  
故藉其人民而  
可用為兵者一  
家三人耳

或言井邑或言  
溝洫非御遂異  
制也至文以見

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

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為伍。五伍為兩。

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為師。五師為軍。以起

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

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

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

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

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唯田與追胥竭作。

凡用衆庶。則掌其政教。與其戒禁。聽其辭訟。施  
其賞罰。誅其犯命者。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  
餘子。

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凡上地。食者參之二。其

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者半。其民可用者二

家五人。下地。食者參之一。其民可用者家二人。

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

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以任



義耳井邑定田  
畝之多寡以出  
稅溝洫定水道  
之大小以興利  
溝洫皆在井邑  
之內

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乃分地域而辨其  
守。施其職而平其政。  
凡小祭祀。奉牛牲。羞其肆。小賓客。令野修道。委  
積。大軍旅。帥其衆庶。小軍旅。巡役治其政令。大  
喪。帥邦役治其政教。凡建邦國。立其社稷。正其  
畿疆之封。凡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圖正之。  
及大比。六鄉四郊之吏。平教治。正政事。考夫屋  
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

國中之地。王城  
之內。地可作室  
者。園地。宅外之  
空地。近郊在五  
十里。六鄉之內  
遠郊在百里。六  
甸之內。郊外曰  
甸。三百里外曰  
稍。四甸為縣。四  
縣為都。

前言任地後言  
任地之稅有水  
澤之處為漆漆  
澤所產之魚鱉  
山林所產之材

**載師**掌任士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  
令。以廛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  
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  
任遠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  
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疆  
地。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  
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唯其漆  
林之征。二十而五。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



木此皆不用人  
力而自然之利  
故二十而稅五

舊隸夏官內有  
軍壘軍舍軍社  
故屬之夏官不  
宜在此

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時  
征其賦。

**量人**掌建國之法。以分國為九州。營國城郭。營  
后宮。量其市朝道巷門渠。造都邑亦如之。營軍  
之壘舍。量其市朝州涂軍社之所里。邦國之地。  
與天下之涂數。皆書而藏之。

凡祭祀饗賓。制其從獻脯膳之數量。掌喪祭奠  
窆之俎實。凡宰祭與鬱人受學。歷而皆飲之。

**封人**掌設王之社壇。為畿封而樹之。凡封國。設

其社稷之壇。封其四疆。造都邑之封域者。亦如

之。令社稷之職。凡祭祀。飾其牛牲。設其楅衡。置

其絛音糾同。共其水。橐歌。舞牲及毛炮之豚。凡喪紀。賓

客。軍旅。大盟。則飾其牛牲。

**均人**掌均地政。均地守。均地職。均人民。牛馬車

輦之力政。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

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

豐年人食四鬴  
之年也公旬者  
公上役作之旬  
也如有十日之  
役則後可任之  
人以年之上下



三日二日一日  
以公旬為新故  
曰用民之力歲  
不過三日

一日焉。凶札則無力政。無財賦。不收地。守地職。不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均。

**土均**。掌平土地之政。以均地守。以均地事。以均地貢。以和邦國都鄙之政。令刑禁。與其施舍。禮俗喪紀祭祀。皆以地媿惡為輕重之法。而行之。掌其禁令。

**草人**。掌土化之法。以物地。相其宜。而為之種。凡糞種。駢剛用牛。赤緹用羊。墳壤用麋。渴澤用鹿。

糞田之法

鹹瀉用貍。勃壤用狐。埴壚用豕。疆藥用蕢。輕麩用犬。

**稻人**。掌稼下地。以瀦畜水。以防止水。以溝蕩水。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澮瀉水。以涉揚其芟。作田。凡稼澤。夏以水殄草。而芟夷之。澤草所生。種之。芒種旱暵。共其雩斂。喪紀共其葺事。

通水之法



周禮卷十七

司市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以次序分地。

而經市。以陳肆辨物而平市。以政令禁物靡而

均市。以商賈阜貨而行布。以量度成賈而徵債。

以質劑結信而止訟。以賈民禁偽而除詐。以刑

罰禁虺而去盜。以泉府同貨而斂賒。大市日昃。

而市。百族為主。朝市朝時而市。商賈為主。夕市

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為主。

自司市至泉府  
六官皆商賈之  
事先王于市政  
何用如此周悉  
古今懸絕未可  
輕議也

市莫盛于日中  
百族為主萬家  
立一市也



思次市中官舍  
終次也介次小  
官舍終次也

司市質人屢人  
朝廷所設之官  
胥師賈師肆長  
則富商大賈之  
有才者令其掌  
三十肆之事也

犯禁之物民工  
商賈皆不得擅  
各九十二條也

過市親遠市中  
欲有所貿易也  
如賈三倍君子  
及識故不宜也

即今之牙儈相  
似

凡市入則胥執鞭度守門市之羣吏平肆展成  
奠賈上旌于思次于令市市師蒞焉而聽大治  
大訟胥師賈師蒞于介次而聽小治小訟凡萬  
民之期于市者辟布者量度者刑戮者各於其  
地之敘凡得貨賄六畜者亦如之三日而舉之  
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阜  
害者使亡靡者使微凡通貨賄以璽節出入之  
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

凡市僞飾之禁在民者十有二在商者十有二  
在賈者十有二在工者十有二市刑小刑憲罰  
中刑徇罰大刑扑罰其附于刑者歸于士國君  
過市則刑人赦夫人過市罰一幕世子過市罰  
一幣命夫過市罰一蓋命婦過市罰一帷凡會  
同師役市司帥賈師而從治其市政掌其賣債  
之事

質人掌成市之貨賄人民牛馬兵器珍異凡賣



質謂牙儉劑謂券書

廛人所斂之五布乃市之不售者官買之入于泉府使賣之也

賈師主物賈之貴賤使不得輕

重子其間

所謂陳肆辨物而平市者其法如此肆長乃富商大賈坐肆而為之長

自司市至此六職皆市官

質者質劑焉。大市以質。小市以劑。掌稽市之書契。同其量度。壹其淳制。巡而考之。犯禁者舉而罰之。凡治質劑者。國中一旬。郊二旬。野三旬。都三月。邦國。朞。內聽。期外不聽。

廛人掌斂市。次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而入于泉府。凡屠者。斂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凡珍異之有滯也者。斂而入于膳府。

賈師各掌其次之貨。賄之治。辨其物而均平之。展其成而奠其價。然後令市。凡天患禁貴儂者。使有恒賈。四時之珍異亦如之。凡國之賣儂各帥其屬而嗣掌其月。凡師役會同亦如之。

肆長各掌其肆之政令。陳其貨賄。名相近者相絕。價同者為一類。遠也。實相近者相爾也。而平政之。斂其總布。掌其戒禁。

泉府掌以市之征布。斂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以其賈買之。物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



設官立市以飲  
滯財賒貸貧民  
終非善政吏不  
能皆公民不能  
皆順侵漁逋負  
亦所不免  
買者各從其抵  
抵本也本商先  
前所買之本價  
也至此不售而  
官為賣之亦從  
其原價不得為  
低昂也

山林川澤與民  
共之而有厲禁  
則後世不及也

者。買者各從其抵。都鄙從其主。國人郊人從其  
有司。然後予之。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  
過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  
意未易懸曉後人贖入未可知但據事理可否自見  
服為之息。凡國事之財用取具焉。歲終則會其  
出入而納其餘。

土訓掌道地圖以詔地事。道地慝以辨地物而  
原其生。以詔地求。王巡守則夾王車。

誦訓掌道方志以詔觀事。掌道方慝以詔辟忌。

以知地俗。王巡守則夾王車。

山虞掌山林之政令。物為之厲而為之守禁。仲

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凡服耜斬季材。以時入

之。令萬民時斬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掄

材。不禁。春秋之斬木。不入禁。凡竊木者有刑罰。

若祭山林則為主而修除。且蹕。若大田獵則萊

山田之野。及弊田。植虞旗于中。致禽而珥焉。

林衡掌巡林麓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計林麓



而賞罰之。若斬木材。則受法于山虞。而掌其政令。

川衡掌巡川澤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時舍其守。犯禁者執而誅罰之。祭祀賓客共川奠。澤虞掌國澤之政令。為之厲禁。使其地之人守其財物。以時入之于玉府。頒其餘于萬民。凡祭祀賓客共澤物之奠。喪紀共其葦蒲之事。若大田獵。則萊澤野。及弊田。植虞旌以屬禽。

異之物何物政  
恐先王之政  
至如此

山師掌山林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川師掌川澤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原  
邊師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墳衍。遼隰之名物。之可以封邑者。  
十七字長句

迹人掌邦田之地政。為之厲禁。而守之。凡田獵者。受令焉。禁麇卵者。與其毒矢射者。

人來告  
亦糜焉



井人掌金玉錫石之地。而爲之厲禁以守之。若以時取之。則物其地圖而授之。巡其禁令。

角人掌以時徵齒角凡骨物於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量度受之。以共財用。

羽人掌以時徵羽翮之政于山澤之農。以當邦賦之政令。凡受羽十羽爲審。百羽爲搏。十搏爲

縛

掌葛掌以時徵絺綌之材于山農。凡葛征徵草

貢之材于澤農。以當邦賦之政令。以權度受之。

掌染草掌以春秋斂染草之物。以權量受之。以待時而頒之。

掌炭掌灰物炭物之徵令。以時入之。以權量受之。以共邦之用。凡炭灰之事。

掌茶掌以時聚茶以共喪事。徵野疏材之物。以待邦事。凡畜聚之物。

掌蜃掌斂互物蜃物。以共闡壙之蜃。祭祀共蜃

葛茶炭履染草  
不足設官蓋名  
其而實無也



器之蜃。共白盛之蜃。

掌皮。掌秋斂皮。冬斂革。春獻之。遂以式法頒皮。革于百工。共其毳毛爲毳。以待邦事。歲終則會其財齎。

典絲。掌絲入而辨其物。以其價揭之。掌其藏與其出。以待興功之時。頒絲于外內工。皆以物授之。凡上之賜予亦如之。及獻功。則受良功而藏之。辨其物而書其數。以待有司之政令。上之賜

予。凡祭祀共黼畫組就之物。喪紀共其絲纁組文之物。凡飾邦器者。受文織絲組焉。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典枲。掌布總縷紵之麻草之文。以待時頒功而授齎。及獻功。受苦功。以其價揭而藏之。以待時頒頒衣服授之。賜予亦如之。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圉人。掌圉遊之獸禁。牧百獸。祭祀喪紀賓客。共



舊隸司徒

其生獸死獸之物。

**場人**掌國之場圃。而樹之果蓏珍異之物。以時  
歛而藏之。凡祭祀賓客。共其果蓏。享亦如之。

舊隸司徒

**舍人**掌平宮中之政。分其財。守以法。掌其出入。  
凡祭祀。共簠簋。實之。陳之。賓客亦如之。共其禮。  
車米。芻米。芻禾。喪紀。共飯米。熬穀。以歲時。縣種  
稂之種。以共王后之春獻種。掌米粟之出入。辨  
其物。歲終則會計其政。

舊隸司徒

**司稼**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稂之種。周知其名。  
與其所宜地。以爲法。而縣于邑閭。巡野觀稼。以  
年之上下。出歛法。掌均萬民食。而調其給。而平  
其興。







能與雲雨而鎮  
一方曰鎮水湖  
而不流以生蒲  
魚者曰澤水湖  
而不耕而生草  
木者曰藪水流  
而趨海者曰川  
水積而成淵者  
曰浸

正南曰荊州其山鎮曰衡山其澤藪曰雲夢其  
川江漢其浸潁湛其利丹銀齒革其民一男二  
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

河南曰豫州其山鎮曰華山其澤藪曰圃田其  
川滎雒其浸波澆其利林漆絲枲其民二男三  
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五種

正東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澤藪曰望諸其  
川淮泗其浸沂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二女其

畜宜雞狗其穀宜稻麥

河東曰兗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藪曰大野其  
川河洸其浸盧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三女其  
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

正西曰雍州其山鎮曰嶽山其澤藪曰弦蒲其  
川涇汭其浸渭洛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  
畜宜牛馬其穀宜黍稷

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藪曰貍養



其川河。涕。其浸。菑。時。其利。魚。鹽。其民。一男。三女。  
其畜。宜。四。擾。其穀。宜。三。種。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藪曰楊紆。其  
川漳。其浸汾潞。其利松栢。其民五男三女。其畜  
宜牛羊。其穀宜黍稷。  
正北曰并州。其山鎮曰恒山。其澤藪曰昭餘祁。  
其川虜池。嘔夷。其浸涑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  
三女。其畜宜五擾。其穀宜五種。

蘇氏曰周之西  
都今關中也東  
都今洛陽也東  
西長南北短關  
中距北虜僅二  
百里此言王畿  
之外以至九服  
四方各五百里  
如畫棋局皆空  
言耳

周蓋千八百國  
如封公以五百  
里侯四百里伯  
三百里子二百

乃辨九服之邦國。方千里曰王畿。其外方五百  
里曰侯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  
五百里曰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  
外方五百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  
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  
鎮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  
延言天下諸國大小雜居分封  
凡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百  
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十一伯。方二百里。則二



里男百里而海  
內之地方千里  
者九何足以封  
此未可曉要之  
孟子之言為是

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  
凡邦國小大相維。王設其牧。制其職。各以其所  
能。制其貢。各以其所有。王將巡守。則戒于四方。  
曰。各修平。乃守。考乃職事。無敢不敬。戒國有大  
刑。及王之所行。先道帥其屬。而巡戒令。王殷國  
亦如之。

土方本隸司馬

土方氏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以土地相宅。而  
建邦國都鄙。以辨土宜。土化之法。而授任地者。

形方本隸司馬

王巡守。則樹王舍。

形方氏掌制邦國之地域。而正其封疆。無有華  
離之地。使小國事大國。大國比小國。

雍氏原隸秋官

雍氏掌溝瀆澮池之禁。凡害於國稼者。春令為  
阱。獲溝瀆之利於民者。秋令塞阱。杜獲。禁山之

為苑澤之沈者。

萍氏原隸秋官為有  
舊隸秋官為有  
水禁幾酒殺草

萍氏掌國之水禁。幾酒。謹酒。禁川游者。

柞氏原隸秋官為有  
皆有法焉故屬  
法官

柞氏掌攻草木及林麓。夏日至。令刊陽木。而火



薛氏林氏薙氏  
三職原隸秋官  
取肅殺之意

獸人獻人鬻人  
本隸天官供天  
子之膳

之。冬。日至。令剝陰木而水之。若欲其化也。則春  
秋變其水火。凡攻木者。掌其政令。

薙氏掌殺草。春始生而萌之。夏日至而夷之。秋  
繩而芟之。冬日至而耜之。若欲其化也。則以水  
火變之。掌凡殺草之政令。

獸人掌罟田獸。辨其名物。冬獻狼。夏獻麋。春秋  
獻獸物。時田則守罟。及弊田。令禽注于虞中。凡  
祭祀喪紀賓客。共其死獸。生獸。凡獸入于腊人。

皮毛筋骨入于玉府。凡田獸者。掌其政令。

獸人掌以時獻為梁。春獻王鮪。辨魚物為魚鱸。麇  
以共王膳羞。凡祭祀賓客喪紀。共其魚之。魚鱸。麇。

凡獻者。掌其政令。凡獻征入于玉府。

鬻人掌取互物。以時籍魚。鬻龜。蜃。凡狸物。春獻  
鬻。蜃。秋獻龜。魚。祭祀共麤。羸。蜺。以授醢人。掌凡

邦之籍事。

獸醫掌療獸病。療獸瘍。凡療獸病。灌而行之。以

獸醫在群醫之  
列俱原隸天官



不宜分屬

司裘等八職皆以供王及后之用本隸天官

節之以動其氣。觀其所發而養之。凡療獸瘍。灌而副之。以發其惡。然後藥之。養之食之。凡獸之有病者。有瘍者。使療之。死則計其數。以進退之。  
**司裘**掌為大裘。以共王祀天之服。中秋獻良裘。王乃行羽物。季秋獻功裘。以待頒賜。王大射。則共虎侯。熊侯。豹侯。設其鵠。諸侯則共熊侯。豹侯。卿大夫則共麋侯。皆設其鵠。大喪。廞裘。飾皮車。凡邦之皮事。掌之。歲終則會。唯王之裘與其皮

事不會。

司服本隸春官以其共喪祭之服也

**司服**掌王之吉凶衣服。辨其名物。與其用事。王之吉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則衮冕。享先公。享射。則鷩冕。祀四望山川。則毳冕。祭社稷五祀。則希冕。祭羣小祀。則玄冕。凡兵事。韋弁服。眠朝。則皮弁服。凡甸冠弁服。凡凶事。服弁服。凡吊事。弁經服。凡喪。為天王斬衰。為王后齊衰。王為三公六卿

喪服



如王之服如公之服等句終末了了

錫衰為諸侯總衰為大夫士疑衰其首服皆弁經大札大荒大裁素服公之服自衮冕而下如王之服侯伯之服自鷩冕而下如公之服子男之服自毳冕而下如侯伯之服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如子男之服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如孤之服其凶服加以大功小功士之服自皮弁而下如大夫之服其凶服亦如之其齊服有玄端素端凡大祭祀大賓客共其衣服而奉之六

喪共其復衣服歛衣服奠衣服廞衣服皆掌其陳序。

弁師本隸司馬凡兵事章弁韎衣素裳白馬詩曰韎韐有奭皆取諸弁師也

弁師掌王之五冕皆玄冕朱裏延紐五采纁十有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玉笄朱紘諸侯之纁旂九就璫玉三采其餘如王之事纁旂皆就玉璜玉笄王之皮弁會五采玉璽象邸玉笄王之弁經而加環經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經各以其等為之而掌其禁令。



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爲副編次追衡筭爲九嬪  
及外內命婦之首服以待祭祀賓客喪紀共筭  
經亦如之。

屨人掌王及后之服屨爲赤舄黑舄赤臆黃臆  
青句素屨葛屨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屨功屨  
散屨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

染人掌染絲帛凡染春暴練夏纁玄秋染夏冬  
獻功掌凡染事。

秋染夏夏者五  
色之總名

司弓矢制度與  
考工記正合

司弓矢掌六弓四弩八矢之法辨其名物而掌

其守藏與其出入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箠及

其頒之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楛質者夾弓庾

弓以授射豸侯鳥獸者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

使者勞者其矢箠皆從其弓凡弩夾庾利攻守

唐大利車戰野戰凡矢在矢絜矢利火射用諸

守城車戰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增矢第矢

用諸弋射恒矢庫矢用諸散社。



并夾取以取天  
之高者天着侯  
高人手不能及  
則以并夾取之  
并夾取高天之  
具也射鳥民用  
之  
所齋工之財及  
弓弩矢箠出入  
之簿書皆藏之

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諸侯合七而成規。大夫  
合五而成規。士合三而成規。甸者謂之弊弓。凡  
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澤共射。樞質之弓。矢。大射  
燕射。共弓。矢如數。并夾。大喪共明弓。矢。凡師役  
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儀。田。弋。充  
籠。箠。矢。共。贈。矢。凡。亡。矢。者。弗。用。則。更。  
**橐人**掌受財于職金以齋其工。弓。六。物。為。三。等。  
弩。四。物。亦。如。之。矢。八。物。皆。三。等。箠。亦。如。之。春。獻

橐人

素。秋。獻。成。書。其。等。以。饗。工。乘。其。事。試。其。弓。弩。以  
下。上。其。食。而。誅。賞。乃。入。功。于。司。弓。矢。及。繕。人。凡  
齋。財。與。其。出。入。皆。在。橐。人。以。待。會。而。考。之。亡。者  
闕。之。

公墓之地王家  
也後世謂之陵  
天子諸侯大夫  
士皆葬于此以  
一王之支派也

**冢人**掌公墓之地。辨其兆域而為之圖。先王之  
葬。居。中。以。昭。穆。為。左。右。凡。諸。侯。居。左。右。以。前。卿  
大。夫。士。居。後。各。以。其。族。凡。死。於。兵。者。不。入。兆。域。  
凡。有。功。者。居。前。以。爵。等。為。封。丘。之。度。與。其。樹。數。



言駕車象人言  
語也象人語中  
車之官令將駕  
車及象人二項  
明器向壙也

象人墓大夫二  
職原隸春官

大喪既有日。請度甫窆。遂爲之尸。及窆。以度爲  
丘隧。共喪之窆器。及葬。言鸞車象人。及窆。執斧  
以涖。遂入藏凶器。正墓位。蹕墓域。守墓禁。凡祭  
墓爲尸。諸侯及諸臣葬於墓者。授之兆。爲之蹕。  
**墓大夫**掌凡邦墓之地域。爲之圖。令國民族葬。  
而掌其禁令。正其位。掌其度數。使皆有私地域。  
凡爭墓地者。聽其獄訟。帥其屬而巡墓厲。居其  
中之室以守之。



